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HYCG2021020

是否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否

签订地点: 四川省洪雅县

签订时间: 2021 年 7 月 12 日

采购人(甲方): 洪雅县教育和体育局

供应商(乙方): 四川蕾越驰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HYCG2021020)的《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 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 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序号	货物品名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
1	多功能工业机器人工作站 (配套: 工业机器人装 配与维护 3D 虚拟仿 真软件、互 联网教学平 台及教学资 源库系统)	科瑞特 Rbt3030A	套	1	434360	434360	签订合同 后 60 个工 作日内
2	Python 嵌 入式开发套 件	树莓派 4B4G 创乐博	套	25	2786	69650	
3	Python 编 程机器人	eAI1600 科瑞特	台	25	3210	80250	
4	服务机器人	RMB101 铭晶	台	1	144275	144275	

5	AI 视觉展示	定制, 包括 AI 视觉展示墙 1 面, AI 文化展板 2 块	套	1	29850	29850	
6	六边形教学桌 (含 50 个凳子)	1600*1600*750mm; 采用环保 E1 级中密度纤维板。 1、台面厚度 25mm, 其它部位厚度 16mm, 同色全自动封边机高温热熔胶封边。 2、每边下面设键盘抽及主机架。 3、含 50 个凳子, 钢架结构, 凳面尺寸: 320*220mm。	套	6	5480	32880	
7	教师课桌	长 1400*宽 800*高 750mm	套	1	1785	1785	
8	电 脑	联想 主机: M430 - B137 (C) 显示器: ThinkVision TE22-	台	25	4622	115550	

		11					
	合计:	大写: 玖拾万零捌仟陆佰元整 小写: 908600.00 元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玖拾万零捌仟陆佰元整, 即 RMB ¥ 908600.00 元; 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 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 且权属清楚, 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 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 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 费用由乙方负担, 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4、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应符合《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60 个工作日内, 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天 60 个工作日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为眉山电子工业学校, 随即在 5 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设备使用试用期为 20 天, 并且最迟应在 2021 年 10 月 15 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 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量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 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 进入试用期; 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 修复后试用期重新计算; 试用期结束后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满足项目采购清单中备注栏要求)、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 由甲方在招标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

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要求进行验收。

五、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价的 10% (90860.00 元),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的 85% (772310.00 元), 5% (45430.00 元) 的余款在一年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不计息)。

2、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一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到场, 24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三/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2)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甲方：洪雅县教育和体育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签约日期：2021 年 7 月 12 日

乙方：四川蕾越驰上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王平水

地 址：成都市成华区龙潭工业园区

宝耳路 2 号 3 号楼 1 楼 3-1 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成都龙港支行

账号：22835501040007773

电 话：15184413685

签约日期：2021 年 7 月 12 日